

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三厂

橡胶制品二车间大包装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0日，大庆石化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对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三厂橡胶制品二车间大包装改造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根据《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三厂橡胶制品二车间大包装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相关要求，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大庆石化公司化工部厂区化工三厂内。

建设内容包括：对原有压块机更改压块机挡板尺寸，改造后胶块尺寸为：680×340×145（mm）。对夹口整形机、缝口机立袋输送机设备更改满足自动化生产要求，增设输送单元2套、机器人装箱2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1月黑龙江大学编制完成了《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工区氨系统隐患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1月30日取得大庆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庆环审[2016]381号）。大庆石化公司申领了排污许可证，化工区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230600716676129P003P。

本项目于2016年6月开工建设，2021年1月试运行。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747.3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2.0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本项目工程内容及配套设施。

二、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一) 废水

本项目改造前后均无生产废水产生。

(二) 废气

本项目改造前后均无废气产生。

(三) 噪声

本项目改造后新增噪声源，通过设置专用泵房，基础减振等方式减缓噪声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送至大庆石化公司炼油厂一重催装置进行回炼。压块过程中产生的落地料收集后返回压块系统重新压块。

(五)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依托本厂区风险防控措施体系。设立三级防控措施，一级防控措施，化工三厂橡胶制品二车间原有围堰；二、三级防控合并措施，通过雨水管道排到大庆石化公司厂区现有 10000m³ 事故池。大庆石化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备案。

采取以上环境保护设施后，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

(一)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二) 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6.1dB(A)，夜间最大值为 46.4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四)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送至大庆石化公司炼油厂一重催装置进行回炼。压块过程中产生的落地料收集后返回压块系统重新压块。固体废物得到 100%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均得到有效处理，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的要求、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按国家相关要求规范处理处置；大庆石化环境风险防控设施较为齐全完备。本项目实施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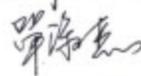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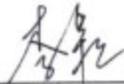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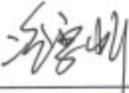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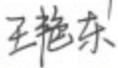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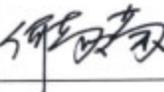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监测及现场核查，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良好，可以满足相应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 2、在今后的运营过程中加强环境污染控制设施的维护，有效控制环境风险。
- 3、加强风险防控预警体系建设，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3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组成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 名
专家组	董文霞	专家库	高工	
	单淑杰	专家库	高工	
	李颖	大庆炼化公司	高工	
验收单位	冷雪峰	吉林省鸿源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王艳东	吉林省鸿源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建设单位	何敬菊	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工区	高级主管	

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化工区

2022年5月10日

